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7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4年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式A	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729	0067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702	1.142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87,772,237.83	31,806,154.3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8,777,223.79	3,180,615.4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71	0.143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1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月10日
除息日	2025年1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25年1月1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25年1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1月14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5年1月9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1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1月9日因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开放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5年1月9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等业务，并于2025年1月10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暂停原因
012535	万家全球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年1月9日美股休市一天
019441	万家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年1月9日美股休市一天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2、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事宜。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1月8日起，本公司新增江苏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投资者可在江苏银行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江苏银行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8120	万家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8121	万家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20271	万家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0272	万家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8653	万家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654	万家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5年1月8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江苏银行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FOF基金、QDII基金暂不能与其他基金互相转换。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江苏银行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江苏银行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8120	万家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8121	万家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20271	万家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0272	万家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8653	万家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654	万家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三）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江苏银行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相关规定。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江苏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

（六）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相关江苏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江苏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投资者需指定相关江苏银行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江苏银行的规定为准。

（七）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江苏银行所示公告为准。

（八）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确认成功后1个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关于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中证红利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1619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月9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万元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中证红利ETF联接A	万家中证红利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907	01555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该分级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包括代销及直销渠道），自2025年1月9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日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等）限额为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超过100万元部分的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关于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述机构”）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1月9日起新增浦发银行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9920，C类：019921）的销售业务。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自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7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浦发银行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具体费率以浦发银行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浦发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关于新增东方证券为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1月8日起新增东方证券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9920，C类：019921）的销售业务。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自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7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东方证券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投等其他业务，具体费率以东方证券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方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http://www.dfzq.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关于新增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1月9日起新增东莞银行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9920，C类：019921）的销售业务。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自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7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东莞银行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具体费率以东莞银行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莞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33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9日

关于新增中银国际证券为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1月10日起新增中银国际证券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9920，C类：019921）的销售业务。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自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7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中银国际证券办理万家中证2000指数增强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投等其他业务，具体费率以中银国际证券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银国际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0-8888

网址：www.bocichina.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5-007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6日收到刘强先生、孙铁囤先生及张婷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强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强先生仍将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孙铁囤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孙铁囤先生仍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张婷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婷女士仍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强先生通过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150万股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3%，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0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售股100万股；孙铁囤先生通过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75万股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6%，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5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售股50万股；张婷女士通过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150万股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3%，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0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售股100万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刘强先生、孙铁囤先生及张婷女士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上述议案尚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人员辞去董事职务后，其股份的变动仍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收到由控股股东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之能源”）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唯之能源拟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过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资格的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拟将此议案提交至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表决。公司将尽快完成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增补工作，本次董事会成员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董事会对刘强先生、孙铁囤先生及张婷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5-008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7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37	亿晶光电	2025/1/1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1月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21.47%股份的股东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在2025年1月6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提案名称：《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议案不属于特别决议议案。

（2）提案内容：

鉴于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刘强先生、非独立董事孙铁囤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张婷女士已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2025年1月6日）即生效，且公司已于2025年1月1日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将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之能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作为单独持有公司21.47%股份的股东，有权正式提请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唯之能源于2025年1月6日向公司发出《关于提请增加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拟提名戴苏河先生、赵争良先生及霍智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过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资格的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唯之能源提名戴苏河先生、赵争良先生及霍智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现申请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表决。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戴苏河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具有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职称。历任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科员、副科长、科长、呼和浩特市财政局预算编审中心主任兼预算科科长（副处级）、国库收付主任、内蒙古青城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戴苏河先生现任呼和浩特市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呼和浩特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戴苏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赵争良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历任呼和浩特市政府办公厅科员、副科长、科长、呼和浩特市委政研室副主任、调研员（正处级）。现已退休。

赵争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霍智义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呼和浩特市排水事业管理局副局长，呼和浩特市水务收费中心副主任，呼和浩特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已退休。

霍智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1月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7日

至2025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4.01	选举戴苏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赵争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霍智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1-3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2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此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日、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强、孙铁囤、张婷、傅小军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戴苏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2	选举赵争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	选举霍智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5-00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1），定于2025年1月1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现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1月14日下午15:30开始；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4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7日。

（七）出席对象

1、于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编码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事项说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其中，议案1-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作出单独统计及披露。议案1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同时，因关联交易或利益相关，议案2、3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相关议案的审议与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1月13日9:3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于2025年1月13日下午17时前将出席股东大会的书面确认回复（见附件3）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吴勇高、王欢欢

联系电话：020-88835130或020-88835125

联系传真：020-88835128

电子邮箱：yxjk@yuexiu-finance.com

邮政编码：510623

（二）预计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3、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987；投票简称：“越秀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可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5年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5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议案投票，如未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